

# 东华大学纺织学院文件

## 纺院 [2021] 3 号

---

### 纺织学院实验室管理规定

为规范和加强纺织学院实验室管理，根据《东华大学实验室日常管理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1、学生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，必须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尤其是安全制度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思想观念。

2、实验室及设备采用网上预约系统进行预约，学生需至少提前一天并于16:00之前进行网上预约，预约审核结果可在实验当日8:30前查询。未预约者不得进入实验室。

3、部分精密仪器需进行培训并考试合格后，才可对师生进行开放。

4、在使用大型精密仪器时，需在专门管理人员指导下进行实验。

5、与实验无关的物品（杂物、食品及饮料等）不得带入实验室，不听劝告者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6、进行某些必要实验时，须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，如穿实验服、佩戴手套、耳塞、防毒面具、护目镜等。

7、实验者不得在仪器设备开启和工作状态下离开实验室，整个实验过程必须保证人在现场。

8、实验过程中不准动用与本实验无关及他人使用的仪器设备、

材料和元件。仪器出现异常需立即联系实验室管理员，不许瞒报、不报或拖延上报。

9、实验结束后应将仪器、工具等整理好放回原处，借用物品要及时归还，必须清洁周围环境卫生，保持整洁的实验环境。

10、在实验结束离开实验室前要检查水、电、门、窗等相关设施的关闭情况，确认安全无误，方可离开。



